



SHANGHAI ELECTRIC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727)

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一)舉行的股東特別會議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¹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股份 _____ 股²H股
登記持有人，茲委任會議主席或³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欽江路212號A樓2樓報告廳舉行的股東特別會議(「股東特別會議」)及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載於股東特別會議通告的決議案，並於股東特別會議及其任何續會代表本人／吾等並以本人／吾等名義就下述決議案按以下方式投票。

普通決議案(累積投票制)		表決
1.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本公司第六屆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董事 (不含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包括：	贊成 應選董事(不含獨立非執行董事) 4人
1.01	審議及批准吳磊博士為執行董事；	
1.02	審議及批准朱兆開先生為執行董事；	
1.03	審議及批准陸雯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及	
1.04	審議及批准朱佳琪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包括：	贊成 應選獨立非執行董事3人
2.01	審議及批准劉運宏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	審議及批准杜朝輝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2.03	審議及批准陳信元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日期：二零二六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⁵ _____

附註：

- 必須以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
- 請填寫以 閣下名義登記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如未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如欲委任會議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劃去「會議主席或」字樣，並於空欄填上欲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會議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及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代表 閣下出席股東特別會議。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必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4. 注意：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八條的規定，上述關於考慮及批准委任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1和2的表決採取累積投票制。請於適當空位填上表決票數，以示 閣下投票之意向。具體而言：
- (i) 選舉董事（不含獨立非執行董事）時， 閣下有權取得的選票數等於其所持有的股票數乘以其有權選出的董事（不含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總人數的乘積數。每位股東可以投向某一董事（不含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組合投給不同的董事（不含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閣下對某一位或某幾位董事（不含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表決票數之和不得超過其於該議案組擁有的全部表決權，否則投票無效； 閣下對某一位或某幾位董事（不含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表決票數之和少於其於該議案組擁有的全部表決權時，投票有效，差額部分視為放棄表決權。
- (ii) 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時， 閣下有權取得的選票數等於其所持有的股票數乘以其有權選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總人數的乘積數。每位股東可以投向某一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組合投給不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閣下對某一位或某幾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表決票數之和不得超過其於該議案組擁有的全部表決權，否則投票無效； 閣下對某一位或某幾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表決票數之和少於其於該議案組擁有的全部表決權時，投票有效，差額部分視為放棄表決權。
- (iii) 上述董事候選人所獲得的贊成票數超過出席股東會議的股東所代表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以未累計表決的股份數為準）的二分之一，則為當選。
5.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獲正式授權的代表親筆簽署。如屬公司，則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董事或其他正式授權代表親筆簽署。如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的代表簽署，則授權該代表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人證明。
6.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股東，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股東均可親身或委任代表就所持股份於股東特別會議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股東，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股東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會議，本公司將僅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聯名股東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人），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
7.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須不遲於會議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方為有效。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會議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8. 出席股東特別會議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9. 除非另有規定，否則所有時間均指香港當地時間。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私隱條例」）賦予「個人資料」之相同涵義，當中包括 閣下及 閣下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及 閣下代表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用於處理 閣下要求委任代表出席本公司股東特別會議，並代表 閣下按如上所示參加投票。 閣下及 閣下代表乃基於自願性質提供個人資料，倘 閣下及 閣下代表並無提供個人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的要求。

本公司可就上述用途將 閣下及 閣下代表的個人資料向本公司、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披露或轉移，或按法例規定作出披露或轉移，並將在適當期間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閣下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提供 閣下代表的個人資料，須取得 閣下代表明確同意（並未以書面方式撤回）使用 閣下代表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提供之個人資料，而 閣下亦已通知 閣下代表收集個人資料的目的及資料可能被使用的方式。

閣下及 閣下代表有權根據私隱條例分別查閱及／或更正 閣下及 閣下代表的個人資料。任何查閱及／或更正 閣下及 閣下代表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向本公司（地址為中國上海黃浦區四川中路110號（郵政編碼：200002）提出。

* 僅供識別